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NC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核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2)

澄清公告

謹此提述中核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刊發之公告，內容關於復牌進展季度更新（「**季度更新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澄清在季度更新公告中文版（「**中文版公告**」）中存在一處與英文版公告不一致的排版翻譯疏忽。中文版公告第四頁的第五段應更正為：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本公司根據鈾供應協議安排完成向中國鈾業集團交付約 53 萬磅的鈾產品，並產生約 2 億港元的收入。

除上述者外，中文版公告及相應英文版公告的所有資料及內容均保持不變。董事局謹此就上述無心之失摯誠致歉。

承董事局命
CNNC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核國際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守仁

香港，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非執行董事暨主席：鐘杰先生；執行董事暨行政總裁：張義先生；非執行董事：吳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利國、張雷先生及陳以海先生。